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2899)

## 關於 2023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授予登記完成的公告

### 重要內容提示：

- 股票期權授予登記完成日：2024 年 1 月 5 日
- 股票期權授予登記數量：4,200 萬份
- 股票期權授予人數：13 人

茲提述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i)日期為 2023 年 11 月 14 日有關建議採納 2023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及 2023 年員工持股計劃的公告；(ii)日期為 2023 年 12 月 8 日關於向激勵對象授予股票期權的公告；(iii)日期為 2023 年 12 月 25 日關於調整 2023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行權價格的公告（「該等公告」）；及(iv)日期為 2023 年 11 月 22 日的通函（「通函」）。除另有定義外，本公告內所用辭彙與該等公告及通函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司於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開第八屆董事會 2023 年第 17 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向激勵對象授予股票期權的議案》。根據公司《2023 年股票期權激勵計劃（草案）》（以下簡稱「本激勵計劃」）的規定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3 年第二次 A 股類別股東大會、2023 年第二次 H 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授權，公司現已完成本激勵計劃授予登記工作，具體情況如下：

### 一、本激勵計劃授予情況

本激勵計劃實際授予情況如下：

- 1、授予日：2023 年 12 月 8 日；
- 2、授予數量：4,200 萬份；
- 3、授予人數：13 人；
- 4、行權價格：人民幣 11.95 元/A 股；

5、股票來源：公司向激勵對象定向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 股）股票。

6、具體數量分配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獲授的股票期權數量（萬股）	佔授予股票期權總數比例	佔公司當前總股本比例
陳景河	董事長	600	14.29%	0.02%
鄒來昌	副董事長、總裁	510	12.14%	0.02%
林泓富	董事、常務副總裁	300	7.14%	0.01%
林紅英	董事、副總裁	300	7.14%	0.01%
謝雄輝	董事、副總裁	300	7.14%	0.01%
吳健輝	董事、副總裁	300	7.14%	0.01%
沈紹陽	副總裁	270	6.43%	0.01%
龍翼	副總裁	270	6.43%	0.01%
關朝陽	副總裁	270	6.43%	0.01%
吳紅輝	財務總監	270	6.43%	0.01%
鄭友誠	董事會秘書	270	6.43%	0.01%
王春	副總裁	270	6.43%	0.01%
廖元杭	副總裁	270	6.43%	0.01%
總計		<b>4,200</b>	<b>100.00%</b>	<b>0.16%</b>

註：1. 上表中數值若出現總數與各分項數值之和尾數不符，均為四捨五入原因所致。

2. 上述「總股本」為截至本公告日總股本 2,632,657.124 萬股。

## 二、本激勵計劃的有效期、等待期和行權安排情況

### （一）有效期

本激勵計劃的有效期自股票期權授予之日起至股票期權全部行權或註銷之日止，最長不超過 60 個月。

### （二）等待期

本激勵計劃等待期為股票期權授予日至股票期權首個可行權日之間的期間，本激勵計劃的等待期為自股票期權授予之日起的 24 個月。

### （三）可行權日

股票期權在滿足相應行權條件後將按本激勵計劃的行權安排進行行權。可行權日必須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間內行權：

1、公司年度報告、半年度報告公告前 30 日內；因特殊原因推遲公告日期的，自原預約公告日前 30 日起算，直至公告前 1 日；

- 2、公司季度報告、業績預告、業績快報公告前 10 日內；
- 3、自可能對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種交易價格、投資者投資決策產生較大影響的重大事件發生之日或者進入決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內；
- 4、中國證監會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定的其他期間。

#### (四) 行權安排

本激勵計劃授予的股票期權在股票期權授予日起滿 24 個月後分三期行權。授予的股票期權的行權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權安排	行權時間	行權比例
第一個行權期	自授予之日起 24 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36 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1/3
第二個行權期	自授予之日起 36 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48 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1/3
第三個行權期	自授予之日起 48 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 60 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1/3

在滿足股票期權行權條件後，公司將在行權期內為激勵對象辦理滿足行權條件的股票期權行權事宜。

當期行權條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權不得行權或遞延至下期行權，當期股票期權由公司予以註銷。在股票期權各行權期結束後，激勵對象未行權的當期股票期權應當終止行權，由公司予以註銷。

### 三、股票期權的登記情況

本激勵計劃授予的 4,200 萬份股票期權已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記手續，具體情況如下：

- (一) 期權名稱：紫金礦業期權
- (二) 期權代碼（分三期行權）：1000000559、1000000560、1000000561
- (三) 股票期權登記完成日期：2024 年 1 月 5 日

本公告分別以中英文刊載。如中英文有任何差異，概以中文為準。

本公司董事會提醒投資者及股東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須謹慎行事。

截至本公告之日，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景河先生（董事長）、鄒來昌先生、林泓富先生、林紅英女士、謝雄輝先生及吳健輝先生，非執行董事李建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福龍先生、毛景文先生、李常青先生、孫文德先生、薄少川先生及吳小敏女士。

承董事會命  
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陳景河

2024年1月7日 中國福建

\*本公司之英文名稱僅供識別